

证券代码：830899

证券简称：粤开证券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经与基金有限合伙人广州凯得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得金服”）、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凯得”）友好协商，公司全资子公司粤开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开资本”）拟与凯得金服、广州凯得共同调整对广州粤凯专精特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粤凯专精特新基金”）、广州粤凯新能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粤凯新能基金”）的投资实施计划。本次调整的主要事项是解散并分步清算粤凯专精特新基金，调整粤开资本对粤凯新能基金的认缴比例为不超过3%（具体将通过份额转让或其他方式实现）。

鉴于凯得金服、广州凯得是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开控股”）的全资子公司，粤凯专精特新基金、粤凯新能基金是广开控股实际控制的有限合伙企业，根据《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凯得金服、广州凯得、粤凯专精特新基金、粤凯新能基金是公司关联方，粤开资本与凯得金服、广州凯得调整粤凯专精特新基金、粤凯新能基金的投资实施计划构成公司关联交易。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粤开资本部分在管基金投资实施计划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州凯得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60 号开发区控股中心 3103 至 3104 单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60 号开发区控股中心 3103 至 3104 单元

注册资本：2,4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融资咨询服务；财务咨询；科技中介服务；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供应链管理服务等

法定代表人：李昀燕

控股股东：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凯得金服为公司控股股东广开控股之全资子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州粤凯专精特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60 号 2008 房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60 号 2008 房

注册资本：1,0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咨询；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粤凯专精特新基金为公司控股股东广开控股实际控制的有限合伙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大道 60 号开发区控股中心 2604、2605、2606、2607 单元

注册地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大道 60 号开发区控股中心 2604、2605、2606、2607 单元

注册资本：7,195,000,000 元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具体经营项目以金融管理部门核发批文为准）;创业投资;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风险投资

法定代表人：郭川舟

控股股东：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广州凯得为公司控股股东广开控股之全资子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州粤凯新能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60 号 2001 房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60 号 2001 房

注册资本：1,0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粤凯新能基金为公司控股股东广开控股实际控制的有限合伙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参考行业惯例及标准制定。其中粤凯专精特新基金的资产将按投资者出资比例分配给基金投资者，粤凯新能基金将按照资产评估报告对基金资产的估值通过份额转让或其他方式调整投资者对该基金的出资比例。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是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粤凯专精特新基金及粤凯新能基金的投资实施计划进行调整，交易方式及定价公允合理，对粤开证券及粤开资本的整体利益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尚未签订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目的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粤凯专精特新基金及粤凯新能基金的投资实施计划进行调整。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尚未签署协议，存在投资实施计划推进不及预期的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方式及定价公允合理，对粤开证券及粤开资本的整体利益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其他事项

后续公司将持续与上述基金投资合作方保持良好合作关系，视具体项目进展情况另行协商组建新基金布局股权投资业务。

七、备查文件目录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1日